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考試院
公報

考試院秘書處 編輯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考試院秘書處 編輯

考試院公報

第十九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十九冊目錄

考試院公報	第七期	一九三五年七月		一
考試院公報	第八期	一九三五年八月		二〇九
考試院公報	第九期	一九三五年九月		四二九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第七期

考試院公報

考試院秘書處編印

編輯體例

一 本報每月出版一期，定名為考試院公報，凡與本院職掌有關應行發表文件，均由本報刊登之。

二 本報內容，分法規、公文、統計、專載、附錄各類，如每期無某類時，則從缺略。

三 法規類，凡一切法律、條例、章程、規則等均屬之。公文類，凡國府及本院之命令、訓令、指令等並本院與各機關或團體個人等之往來呈文、咨文、函、電、批答等均屬之。統計類，凡一切統計圖表等均屬之。專載類，凡關於編譯撰著之專件均屬之。附錄類，凡不屬以上各類之文件均屬之。

四 本院直轄之考選委員會銓敘部直接發表不經本院之文件，併由本報依類選登之。公文類刊登之件，以案由為區分，不以其類為區分，其一案文件在二數以上者，均依序登列。

五 公文類，各案刊登之順序，（一）公布法規命令案，（二）公布法規施行日期及廢止延長日期命令案，（三）任免官吏命令案，以前後無文案（四）有所指揮命令案，以前後無文案（五）關於共同事項案，（六）考選部分各案，（七）銓敘部分各案。其有

以前後無文案（五）關於共同事項案，（六）考選部分各案，（七）銓敘部分各案。其有系屬者為限

六 考選銓敘部分內各案刊登之順序，斟酌每期情形定之。

七 本報刊登各件，其標點及行文款式，均遵照廿二年十月三日國民政府第五〇〇號訓令辦理。

八 刊登各件，統於編首彙編目錄，載明頁數，藉便檢查。至所登公文，均以案由為綱，次標明文類月日，其有編列號次者，則加列號次，次本文，另將文內要點，摘錄於本文之前，以期醒豁，如本文字句無多，一目可了然者，則不復摘錄。

目錄

插圖

總理遺囑遺像

法規類

公務員考績法·····

特種考試郵政人員考試條例·····

公文類

●公布法規案

國民政府令（公布公務員考績法）·····

國民政府考試院令（公布特種考試郵政人員考試條例）·····

●廢止法規案

國民政府考試院令（廢止特種考試郵務人員考試條例）·····

●任免官吏案

國民政府令（派銓敘部次長馬洪煥代理部務）·····

國民政府令（派龍潛為司法官再試典委會秘書長）·····

國民政府令（派王平政為司法官再試監試委員）·····

國民政府令（派劉峙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考委員長）	二
國民政府令（派李敬齋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委會秘書長）	二
國民政府令（任命劉奇峯為本院庶事）	二
國民政府令（照准本院呈請派董正寧王登第等為司法官再試典委會秘書科長）	二
國民政府令（派邵力子為陝西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	二
國民政府令（派周學昌為陝西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	二
國民政府令（派韓復榘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	二
國民政府令（派何思源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	三
國民政府令（派劉奇峯等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	三
國民政府令（派葉湖中等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	三
國民政府令（派王廣慶等為河南省普通考試監試委員）	三
國民政府令（特任石瑛為銓敘部部長）	三

●舉行第三屆高等考試案

本院令（公告本年高等考試種類日期區域及地點）……………四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呈報本年高等考試種類日期區域及地點請鑒核備案）……………四

●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案 接前期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甘肅高普檢考委員會條電以該省高普檢考報考人數甚少擬請展至八月五日）

舉行除電復准予展期外呈請鑒核施行).....五

本院指令.....六

●青島市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呈請核派雷法章爲青島市檢定考試委員長).....六

本院指令.....六

●北平市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爲請派蔡元爲北平市高普檢考委員長呈請鑒核施行).....七

本院指令.....七

●威海衛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呈報核辦威海衛行政區檢定考試各緣由並檢同原送檢定考試委員名單履歷清

冊考試及格暨科別及格人員清冊仰祈鑒核指令祇遵).....七

本院指令.....八

●舉行第二屆普通考試案 接前期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貴州省政府代電本年普通考試雖依期舉行備文呈請鑒核施行).....九

本院指令.....九

●浙江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接前期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浙江省政府咨擬定普考地點日期呈請鑒核令遵).....一〇

本院指令……………一一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浙江普通行政人員考試日期及地點經呈奉令准應否即飭該省政府於三個月前就近公告備文呈祈鑒核）……………一一

●河南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接前期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擬派劉峙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李敬齋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函請轉陳鑒核簡派）……………一二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劉峙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李敬齋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錄令函達查照轉行）……………一三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補呈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暨典試委員會秘書長履歷同履歷一份請查照轉陳鑒核備案）……………一四

本院咨監察院文（據考選委員會呈為請轉咨提請 國府簡派河南山東陝西各省普考監試委員一案咨請查照提請分別簡派）……………一四

監察院咨本院文（准咨經派本院監委王廣慶等三員為河南等三省普通考試監試委員提請 國府聽候簡派外特咨復查照）……………一五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王廣慶等為河南等省普通考試監試委員錄令函達查照）……………一六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請轉呈簡派葉湖中等為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函請轉陳 國府核派）……………一七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測中等十二員爲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錄令函達查照轉行）……………	一八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河南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咨送印模及秘書處組織簡章轉呈鑒核備案）……………	一八
本院指令……………	二一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呈爲准咨請薦派杜俊等各員充任河南省普考典委會秘書處秘書科長等職轉請鑒核施行）……………	二一

●陝西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前奉訓令據陝西省政府呈擬定本年舉行普通考試類別及日期並先舉辦普通檢定考試經提會決議應同時舉辦高等檢定考試現該省所擬定高考檢定辦法草案甫經核定辦理期迫應否由鈞院改定該省普考日期依法公告之處備文呈請鑒核）……………	二二
本院指令……………	二三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陝西省政府咨報普考公告情形並附佈告轉呈鑒核備案）……………	二四
本院指令……………	二五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爲擬請派邵力子爲陝西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周學昌爲典委會秘書長繕具履歷請鑒核施行一案檢同原呈履歷函請查照轉陳鑒核簡派）……………	二五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邵力子爲陝西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周學昌爲陝西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錄令函達查照轉行）……………	二六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請轉呈簡派盧毓駿等為陝西普通考試典試委員函請轉呈核派）……………二六

●安徽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安徽省政府咨報擬定普通考試種類及日期呈請鑒核示遵）……………二七
本院指令……………二八

●山東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擬請轉呈簡派韓復榘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何思源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函請查照轉陳鑒核明令簡派）……………二九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韓復榘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何思源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錄令兩達查照轉行）……………三〇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擬請轉呈簡派劉奇峯等十員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函請查照轉陳鑒核明令簡派）……………三〇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劉奇峯等十員為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錄令兩達查照轉行）……………三一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呈以准山東省普通考試典試委員長韓復榘請派王立夫及柳逢春等為典試委員會秘書科長等情轉呈鑒核分別派充）……………三二

●江西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江西省政府咨擬定本年普通考試種類及日期并附送縣政人員訓練綱要及

考選章程轉請鑒核令遵）……………三三

本院指令……………四五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江西省政府咨電奉令展緩考期惟以應各縣佐治人才迫切之需要請仍照原定

九月十日舉行希轉呈核准轉呈鑒核令遵）……………四六

本院指令……………四七

●雲南省舉行普通考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雲南省政府咨以據教育廳呈擬該省普通考試種類地點日期各項請轉呈公布

轉請鑒核示遵）……………四七

本院指令……………四八

●舉行司法官再試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司法行政部咨為二十二年高等司法官考試及格分發學習人員依學習規則縮

短學習期間定期舉行再試轉呈鑒核令遵）……………四八

本院指令……………五〇

本院令（公告高等考試司法官初試及格人員李學燈等三十名再試日期）……………五〇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擬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長委員名函請轉陳核定令派）五〇

本院咨監察院文（據考選委員會呈請轉咨提派司法官再試監試委員咨請查照辦理）……………五三

監察院咨本院文（派本院監察委員王平政爲司法官再試暨試委員除提請任命外咨復查照）	五三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特派王用賓爲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長簡派林彬等七員爲典試委員錄令函達查照轉行）	五四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據考選委員會呈擬請轉請簡派龍潛爲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函請轉陳核派）	五五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奉明令派龍潛爲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秘書長錄令函達查照轉行）	五六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呈爲准司法行政部咨轉請鑄發司法官考試再試典試委員會關防及典試委員長小章等情呈請鑒核鑄發）	五六
國民政府指令	五七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司法行政部咨請准山西司法官初試覆核及格人員參加此次再試轉請鑒核示遵）	五七
本院指令	五九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呈請轉呈核派董道寧吳公耐爲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秘書王登第周鈞白金天錫爲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科長轉呈鑒核分別派用）	五九
國民政府指令	六〇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呈送司法官再試及格證書式樣請鑒核示遵）	六〇
本院指令	六一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准司法官考試再試典試委員會函送各項章則檢同原件呈請鑒核備案）	六
本院指令	六五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轉報司法官考試再試典試委員會成立及啓用關防日期檢送印模請轉呈備案檢同印模請鑒核備案）	六五
國民政府指令	六六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轉送司法官考試再試典試委員會委員長等誓詞請鑒核轉呈備案轉呈鑒核備案）	六七
國民政府指令	六七
本院行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訓令（檢發空白證書履歷成績表仰依式填送以憑核發及格證書）	六八

●考試覆核案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呈送河北省公安局長考試覆核及格王國棟一員原繳各項證件請鑒核頒發覆核及格證書）	六八
考選委員會呈本院文（呈送陝西各縣看守所官考試覆核及格薛遇周一員原繳各項證件請鑒核頒發覆核及格證書）	六九

●修正特種考試郵政人員考試條例案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考選委員會呈送特種考試郵政人員考試條例擬由院核定公布施行并將特種考試郵務人員考試條例廢止請鑒核備案）	七〇
--	----

●修正考選委員會組織法案 接第五期

本院行考選委員會訓令（奉 國府訓令據立法院呈為奉令檢發考選委員組織法修正草案飭查照審議一案經飭據法制委員會審查報告復經院會議決照審查報告暫從緩議錄案呈請鑒核等情令仰轉飭知照轉令知照）……………七十一

●中國國民黨學術院同學會呈請援案認法律組畢業同學具有薦任司法官之資格案

本院行考選委員會訓令（准司法院咨以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交本黨學術院同學會呈請援案認法律組畢業同學具有薦任司法官資格一案事關考試範圍咨請查核見復等由令仰核議具復核辦）……………七十三

●公布考績法案

國民政府行本院訓令（明令公布公務員考績法訓令通行飭知）……………七十五

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本院公函（准立法院秘書處函為擬請將公務員考績法先行公布公務員考績獎懲條例應俟考試院擬訂公務員考績法施行細則定期施行一併公布函達查照轉陳核辦等由經轉陳奉 諭照辦并通知考試院等因函達查照）……………七十五

本院致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准函以准立法院秘書處函為擬請將公務員考績法先行公布公務員考績獎懲條例應俟擬定考績法施行細則定期施行一併公布函達查照轉陳核辦經陳奉 諭照辦并通知考試院等因函達查照一案查關於考績法施行細則前經附飭銓敘部議擬呈核在案准函前由除令部併案擬辦外函復查照）……………七十六

●擬訂京選縣市長條例及實施辦法案 接第五期

立法院咨本院文（爲本院第四屆第二十五次會議議決京選縣市長條例草案及其實施辦法草案無成立之必要咨復查照）……………七七

本院咨行政院文（准立法院咨復爲本院第四屆第二十五次會議議決京選縣市長條例草案及其實施辦法草案無成立之必要咨請查照等由除令銓敘部知照外抄錄原咨送請查照）……………七八

●第一屆高考及格人員分發任用案 接第三期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銓敘部呈爲據第一屆高考及格人員張志熙陳明服務情由請予改分山西省政府任用一案擬予照准請鑒核轉呈等情轉呈鑒核示遵）……………七九

國民政府指令……………八〇

●首都普通考試及格人員分發任用案 接二十三年第十一期

本院呈國民政府文（據銓敘部呈爲擬具二十三年首都普通考試及格人員王茂林一員擬分機關仰祈鑒核轉呈 國府核准令遵轉呈鑒核令遵）……………八〇

國民政府指令……………八二

本院行江西省政府訓令（據銓敘部呈爲據二十三年首都普通考試及格人員羅光烈呈以奉江西省政府轉分民政廳迄未任用擬懇令飭江西省政府依法辦理等情令仰轉飭依法辦理）……………八二

江西省政府呈本院文（呈復奉令轉飭任用普通考試及格人員羅光烈一案情形請鑒核）……………八二

本院批二十三年首都普通考試及格人員姜廣升等文（據呈爲前奉分發江蘇省政府任用現省府議決定六月底對中央分發高考普考及格人員總考績以定去留謹先將自分到蘇情形呈報請鑒核示遵批復此